

中國現代自傳叢書

李重和題



張玉法 主編  
張瑞德

第三輯

⑤

彈雨餘生述  
(上)

張贛萍 著

張贛萍 著

第三輯

⑤

彈雨餘生述

(上)



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

張玉法·張瑞德 主 編  
中國現代自傳叢書 第三輯

## ⑤ 彈 雨 餘 生 述 (上)

作 者 張贛萍  
發行人 周崑陽  
執行編輯 溫亦剛  
出版者 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16號3樓  
電 話 (02)3979717 (代表號)  
傳 真 (02)3417731  
郵政劃撥 1215710-2號  
出版登記 局版台業字第4167號  
排 版 龍虎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聯和印製有限公司  
定 價 新台幣10000元 12種18冊  
香港代理 景行出版公司  
地 址 新界沙田火坳對灣街經豪工業  
大廈第二座15樓F4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三月十五日初版

(本書如有裝訂錯誤損破請寄回更換)

---

ISBN : 957-9616-60-4(套)  
957-9616-61-2(上)

# 凡例

## 凡例

一、本叢書每輯選錄自傳作品十種，作者來自軍政、黨務、財經、新聞、教育、學術、文藝、宗教各界。

二、本叢書出版之目的在保持歷史紀錄，所選錄作品主要為絕版已久、流傳不廣、或雖經重印、但內容不完整者，間亦收錄未曾出版之稿本。

三、本叢書盡量容納各種不同立場、不同角度之作品，以兼容並蓄之方式，保留各方面之記錄。

四、本叢書之編輯，以維持原作品內容之原狀為原則：（一）原作品中收錄有與自傳無關之文字者，予以保留。（二）原作品內容除明顯錯字予以改正外，不作任何更動。（三）原作品無目錄者，所用外文譯名與現代通行之譯名不同者，均依其舊。文句中如有空白或無法辨認之處，用□符號註明。

五、本叢書於各書之前，增列作者小傳，俾便讀者明瞭傳主之生平概要。

六、本叢書收錄之內容以原作品為主，如有作者所撰之其他自傳性文字或相關文獻，亦酌予採

## 凡例

用，列爲補篇或附錄。

七、本叢書所選印各書，於出版前曾分別徵得各書原作者或具法定代表人之同意，間有少數無法取得聯繫者，出版者亦保留其權益，請原作者或其代表人逕洽出版者。

八、本叢書擬繼續刊行，歡迎各界人士推荐未刊或絕版之自傳作品。

## 張贛萍（一九二〇—一九七一）小傳

張贛萍，江西萍鄉人，一九二〇年生。一九三九年，考入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第二分校第十七期。一九四一年畢業後，入軍事委員會情報參謀班第四期。結訓後，任第五十八軍司令部參謀，後兼軍司令部情報隊隊長。一九四四年，任五十八軍第二游擊大隊大隊長。翌年，部隊改編為交通警察第二總隊，任總隊長。

一九四九年大陸變色後，旅居香港，從事寫作，計著有《血淚斑斑》、《一夜之間》、《抗日名將關麟徵》、《彈雨餘生述》、《三十六計》等書。

## 前言

年前，香港很多電影院，曾先後上演過幾套世界各地的生活紀錄片，其中給予我印象最深刻，感觸最大的，並不是那些香艷刺激的「夜生活」紀錄片，而是一套令人觸目驚心的「殘酷生活」，及另一套不忍卒睹的「非人生活」。

我看過這兩套影片之後，腦子裏很自然地浮湧起過去自己在軍旅中親身經歷到的許多與「非人生活」以及「殘酷生活」相類似的往事；這些經歷，都是常人所想像不到、也體驗不到的。就以我自己來說，想起這些往事，除了慶幸自己劫後餘生的感喟，內心也猶有餘悸！

今日五十歲上下的人，在生命上所經受過的痛苦和威脅，至今仍記憶猶新的，當不外抗戰與戡亂這兩次內憂外患，長而且巨的戰亂。不過，即使在這兩次戰亂中都曾身受其害的人，其禍害之深長，恐仍難與我所受者相比擬。我今年四十六歲，却在兵連禍結、亂動不已中過了整整四十年。自略知人事起，即在烽烟遍地、殺人如麻中過着流離顛沛的生活；在這段生活經歷中，就遭遇到許多慘痛恐怖「非人生活」和「殘酷生活」。這些，我相信都不是一般四、五十歲的人所能經歷到的。

作者雖然是個平凡的人，但在過去四十年中，却身經體驗過許多不平凡的事。例如曾在九

十多度的烈日曝曬下，躺在可以烤熟雞蛋的熾熱沙土上，像僵屍般伏臥着，連姿勢也不能變換，受過七、八小時的煎熬；也曾在攝氏零下四十多度的嚴寒氣溫下，多次在冰天雪地中通宵達旦；又曾多次睡在坟墓堆裏，與鬼爲鄰，與屍爲伴；或跌倒在浮腫腐爛、臭不可聞的死屍上面，被那些流出來的黑褐色的臭屍水，沾染在衣褲上抹不脫、洗不掉；也曾把死人骨當枕頭睡過，又曾以尿坑板作過床鋪……

飲食方面，我吃過最好的，也吃過最壞的；好的好到連帝皇食譜中也找不出來，壞的壞到連豬狗畜牲也不要吃。我親自嘗過或見過他人吃過一些令人難以置信的東西，這些東西說出來都會令人作嘔三日，我自己至今想起來也不禁會起雞皮疙瘩。如用甜酒辣椒炒人心、火燒烙鐵活鵝掌、醋醃活蜈蚣、蜜漬胎鼠、喝驢子生血、飲人尿、喝糞水、饅頭醃人血、將盛大小便的器皿做菜盆；以及把整碗數百個活蝌蚪吃下肚去等……

被服方面，因爲戰時軍隊換季困難，過了端午還穿棉衣棉褲；過了重陽還穿單衣短褲；北風凜冽中身上的衣褲濕透了，嚴寒之夜無褥無被睡在稻草堆，那更是平常事了。不過其中有一次在黑夜中，用一張女人產後身亡，生了綠霉的血漬棉被，蓋在身上睡了一晚的往事，至今想起來都會汗毛直豎。

我雖然未讀過萬卷書，却走過萬里路；不謙虛的說一句，我所走過的橋，怕真要比都市中有車階級所走的路還多。走得最長久的一次路，是從湖南武崗到白牙市，沿湘桂鐵路到金城江；再沿川黔公路一直步行到四川重慶，整整走了四十三天。我也曾在河南、江蘇、山東、河

北、安徽五省邊區四年，其中有一半時日是馬不停蹄在路上奔跑的。至於趕路經驗中最快捷緊張的一次，則是從江西南昌的三江口，到湖南湘潭縣以北一個小村鎮，兩地相距約八百華里，我在五天之內趕到，平均每日步行一百六十里，完成任何血肉之軀所不可能的趕路任務。此外，走常人所不會走的險惡山路；在伸手不見五指的黑夜中行軍，與在冰雪打在臉上發痛，以及睜不開眼的傾盆驟雨中急行軍，那已是近於等閒事微不足道的了。

在行遍大江南北那許多地方，我又見到過不少奇行異狀的男女；有「力拔山兮」的勇士，有來去無踪的俠士；有賭假錢賭得出神入化的「老千」；有義重千秋的江湖人物；有重義輕利的風塵男女；有身懷絕技的奇人；有心腸壞透的混蛋。怪人怪事，奇遇奇聞不勝枚舉。

在三十歲以前，我有過十次以上被置之死地而後生，以及必死不死，死中逃生，與等待死亡不死的經歷。這些絕處逢生、化險為夷的經歷，都是驚心動魄，非當事人難以置信，更非常人想像得到的。

在近十多年與我相識的新知，都說我是一個生活嚴肅、工作嚴謹的君子。殊不知十多年前與我朝夕相處的一班舊雨，都知我是一個狂嫖濫賭、任性胡為、性烈如火的浪子。這兩種極端生活方式中的我，坦白地說，前者，我無需自謙；後者，我也不必隱瞞，這都是事實。在香港這樣一個賭博成風、色情氾濫的花花世界裏，任何稍沾賭博或色情的場合，我都不曾去過。就像香港人趨之若鶩的所謂「五場」——馬場、狗場、舞場、賭場、球場，也沒有我的足跡。再如婦孺皆知的麻雀牌，我連摸都沒有摸過；還有街頭巷尾的「外圍狗馬」，我一次也沒有買

過。為生活，我也曾在電影界混了幾年，但自從離開電影界之後，一年也難得進幾次電影院。我生活在沒有娛樂，而又自樂其樂的靜止環境中已經數年，還希望能夠長此的生活下去。

然則這就是衡量君子的標準嗎？是不是因為我不會這些，或不愛這些就是所謂「君子」呢？

答案只有四個字「絕對不是」。

先從正當的康樂方面來說吧，二十多年前，我是馳騁運動場中的健將，歷任軍司令部代表球隊的隊長；也是橫渡嘉陵江的游泳能手，連奪錦標的「浪裏白條」。唱京戲、演話劇，以及國樂方面的管弦樂器，我無一不愛，也無一不會。

雖然我平生沒有樓過女人跳舞，也沒有坐過麻雀枱子打牌，但這都不足以證明我是一個不好色或不賭錢的人。連孔夫子都曾說過「未聞有好德如好色者」的話，區區非聖非賢，又怎能有這份超乎常人的能耐，當然也是「寡人好色」之徒。豈止好色，而且是個賭得不亦樂乎的「爛賭二」。我之所以平生不跳舞，不打麻雀牌，是生成急性子，對這些慢條斯理，費時失事的玩意提不起興趣而已。

先談色，過去我是歡場中的豪客，三十歲以前，曾被同事和老朋友取過一個「加強連長」的綽號；因為一個步兵連的編制人數一百四十多人，所謂「加強連」，是另外配屬一個迫擊砲排（或班），一個重機槍排（或班）。他們叫我「加強連長」的意思，即是說與我有過關係的女人，已超過一個步兵連的編制數字。這雖然是開玩笑的誇大之詞，但也足可證明我過去私生

活的荒唐浪漫到了什麼程度。

再說賭，我也有個綽號，朋友們都叫我「張三光」。所謂「三光」，即是人走光、錢輸（或贏）光、天亮光。我最愛賭兩種乾脆痛快的錢，一是一翻兩瞪眼的小牌九，二是能發能收的半副沙蟹牌。在賭牌九的輸贏上，我有過兩次駭人聽聞的紀錄，第一次在抗戰勝利那一年的正月元宵，我在一夜之間，輸了半間銀行。因為我們萍鄉縣銀行的全部活動資金只有三千萬，而我在一場小牌九上，却輸了一千五百多萬。那是一次哄動江西縣的亡命豪賭，江西裕民銀行宜春縣分行的戴經理，還因那場賭博受累，被總行下令撤職。第二次是在抗戰勝利的第三年，我於駐防江蘇碭山縣贏過一次大錢。贏錢的數字，不僅現在無法記憶，就在當時也多得無法統計。因為從那年農曆正月元旦起，至清明節日止，每晚必賭，每賭必贏；贏進來的金飾、金條、銀圓、現鈔，以及米票之多，真個無可計數，我以空的子彈箱裝金銀鈔票，至於他人欠我的賭賬，或借我的錢糧，連我自己也計不清到底有多少。在那兩個多月中，我揮金如土，任何人向我借錢，有求必應；專是招待朋友同事與犒賞部屬所殺的豬牛，幾近百頭。

過去私生活之荒唐尚不止此，我懷着「與人為善」的目的，還曾與一位「修仙煉道」的癮君子，同流合污躺在一燈如豆的烟榻上，吸過一個時期的鴉片烟。

再其次就是性情方面的轉變，今日的我，與三十歲以前的我，已是判若兩人。現在的修養，雖然還沒有到唾面自乾的程度，大體上已可做到忍讓不爭，遵循「戒之在門，戒之在色，戒之在得」的古訓了。至於三十歲以前的我，真是性烈如火，膽大包天，眼高於頂，頸硬如

鐵。對人對事都有一股不信邪的傲勁，無論是強敵當前，惡人相對，權威壓頂，身處險境，都是一往直前，有進無退。因此，我跟人打架，同人拚槍，與上司不和，遭同寅不諒，是到每一個新環境中做所必然要經過的階段。這些不睦的現象，一直要等到有生死與共、患難相依的艱險局面出現，經過時間的考驗；事實的表現，才能獲得他人的瞭解與諒解。於是肝膽相照，從此水乳交融，一團和氣。

所以在性情方面，我也有過兩個綽號，一個「猛張飛」，二是「霹靂火」。

不過，我雖然不怕惡，也從來不欺善。

我以前絕對的好動，坐不住，靜不下來；閒得無聊時，會情不自禁的引吭高歌，揮拳踢腿。一個人打籃球，可以打半天；也會無端端叫號兵吹緊急集合號，沒頭沒腦的把隊伍帶去爬山涉水，跑個十里、八里又回頭。因此，我的部屬常在背後發牢騷說：要我不找麻煩，只有找個女人來纏住我，不然的話，我這滿身勁力沒處發洩，全體官兵都沒有好日子過。

可是，近十多年來的我，凡是活動的和嘈雜的熱鬧的場合，都引不起我絲毫興趣。每天除了上班出門，下班回家，我可以根本不出門；只是靜靜的閱讀，靜靜的思考，靜靜的寫作，靜靜的生活。不願應酬，懶得交際；在公共場所，如非必要，連話都不願多說一句。昔日的豪情勝慨沒有了，昔日的滔滔雄辯沒有了，昔日的冲天勁力，也似乎沒有了。

因此一般老朋友都說我變了，我自己也承認是變了。

但是，怎麼會有這種一百八十度的驟變？為什麼會變得這樣徹頭徹尾，不留一點痕跡？

「春當三月原如客，人過中年欲近僧。」這本來是一般人的通常現象。可是，這話却並不適用於我，因為我在性情與興趣方面的改變，不是有心無力的中年，而是精力充沛的壯年；不是逐漸改變，而是像僧人悟道一樣，在一夜之間豁然貫通的，從此昨死今生，迴然兩個人。這種現象，我相信也不是在一般人身上所能出現的。

當我將這些經歷與改變，和「星島晚報」綜合版編輯胡爵坤先生在閒談中道出時，他鼓勵我寫出來。原先我只計劃以小說筆法，寫親身經過的「非人生活」與「殘酷生活」，既可以娛樂別人，也可以替自己留下一點生命的痕跡。可是到正式構思下筆，又感到要說明我為什麼會經歷到那麼些非常人所能經歷的稀奇古怪的人事時，似乎又非叙明一下前因後果不可。這樣一來，倒有點像在替自己寫回憶錄了。

說到寫回憶錄，古今中外好像只有少數名人或偉人才有這種資格；世人也似乎只有對名人或偉人所寫的回憶錄才有興趣。像我這樣一個名不見經傳的小人物，竟也東施效顰，豈不貽笑大方？其實不然。

因為無論古今中外，所謂名人或偉人的回憶錄，能全部忠於人事的，實在太少。原因是名人或偉人，也是人；既是人，便有人所共有的人性弱點。大凡一個人成了名人或偉人，總不願自暴其醜，自露其短。名人偉人們立傳作記，都存有一種「立功，立德，立言」的「三不朽」念頭，想人以文傳而名留千古。故在叙事行文的時候，不是文過飾非，就是隱惡揚善，總括一句話，不夠率直。

比這更不堪聞問的，是一些成了名的「大人物」，憑藉金錢的力量，收買無行文人，代為寫的傳記，很多都是虛構捏造，渲染誇張；甚至把貪官寫成廉吏，國賊寫成忠良。如果後人也把它當成信史看，那就是非不清，忠奸莫辨，要大上其當了。

再由於報刊編輯或出版界人士，為着生意眼，也只把傳記文側重於名人或偉人的身上。所以我國的傳記文學，至今未見發達，這誠然是文史範疇中的一大損失。

就我個人來說，在少數可讀的古今傳記文中，我最愛讀的，是明末史學家張岱自撰的一篇「墓誌銘」。那是他寫了「明史記事本末」之後，自撰的一篇傳記。（收集在他所著的「石匱書」內）。全文事事求真，好壞均記，足可為後世人寫傳記文立下一個好榜樣。因其出身際遇，嗜好性格，有許多與我相似之處，特將其文錄介數段如次：

「蜀人張岱，陶菴其號也，少為執袴子弟，極愛繁華，好精舍，好美婢，好嬖童，好鮮衣，好美食，好駿馬，好華燈，好烟火，好梨園，好咋鼓，好古董，好花鳥，兼以茶謠橘虐，書畫詩魔。」

且看，他把前半生好女色又好男風都坦白寫了出來，至於寫後半生的不幸遭遇：

「勞碌半生，皆成幻夢；年至五十，國破家亡。避跡山居，所存者破床碎几，折鼎病琴，與殘書數帙，缺硯一方而已。布衣粗食，常至斷炊，回首廿年前，真如隔世！」

他在年青時的愛好，及中年後的遭遇，固然與我相差不遠，即其經歷與性格，也有很多地方與我有相近之處。

他在墓誌銘上已寫道：「常自評之，有七不可解，向以韋布而上擬公侯，今以世家而下同乞丐，如此則貴賤素矣，不可解一。產不及中人，而欲齊驅金谷，世頗多捷徑，而獨株守於陵，如此則貧富舛矣，不可解二，以書生而踐戎馬之場，以將軍而翻文章之府，如此則文武錯矣，不可解三。上陪玉皇大帝而不諂，下陪慈母院乞兒而不騙，如此則尊卑涵矣，不可解四，弱者則唾面肯自乾，強者則單騎而能赴敵，如此則寬猛背矣，不可解五。奪利爭名甘居人後，歡場遊戲肯讓人先，如此則緩急謬矣，不可解六。博奕蒲則不知勝負，啜茶飲水則能辨繩溜，如此則智愚雜矣，不可解七。有此七不可解，自且不解，安望人解，故稱之富貴人可，稱之以貧賤人亦可；稱之強項人，稱之以柔弱人亦可；稱之智慧人可，稱之以愚蠢人亦可；稱之卞急人可，稱之以懶散人亦可。讀書不成、學劍不成、學節義不成、學文學不成、學仙、學農、學圃俱不成。任世人呼之爲敗家子、爲廢物、爲頑民、爲鈍秀才、爲渴睡漢、爲死老魅也已矣！」

最後寫到他中年以後的著作，及晚年的心情：「好著書，其所成者，有石匱書、張氏家譜、義烈傳、瑯環文集、明易、大易用、史闕、四書遇、夢憶、說鈴、曷谷解、快園道古、西湖夢集、一卷冰雪文行。……生於丁酉……甲申以後，悠悠忽忽之，既不能覓死，又不能聊生，白髮婆娑，猶視息世人，恐一旦湓先朝露，與草木同腐，因思古人如陶靖節、徐文長皆自作墓誌，余亦效顰爲之……。」

這篇墓誌的可愛處，就是一個「真」字，記真事，說真話，不自隱惡行，不強調己善。與

那些不盡不實，蓄意傳世的所謂名偉人傳記或墓誌銘相比，其價值是不可相提並論的。他義不帝清，避居山林。雖然著作不少，却換不到稿費，其生活之苦，更甚於今日流亡海外的忠貞文士。

予生也晚，却是生不逢時，年未五十，受戰亂之苦却達四十年；我生於民國九年（一九二〇年），從十七年起，共黨即盤據在我家鄉江西萍鄉附近，燒殺擄掠，無惡不作。故從九歲起，即逃難在外。既長，又逢日寇侵華，廿九年投筆從戎；慘勝後，復與共軍對陣大江南北，在槍林彈雨中整整過了十年。以後家破人亡，流亡海隅。如許歲月中，所遭遇到奇奇怪怪的事物物，可謂記不勝記。惟本文在取材方面僅限於我三十歲以前，在國內所遭遇到的一些驚險奇異的人事爲主，用遊戲筆墨，錄記娛人，自非什麼傳世不朽的大塊文章，諒能自脫「立傳作記」的效顰之嫌吧？本文所記，亦效法張岱先生作墓誌銘的一個「真」事；寫實在的身份，實在的神情，實在的口吻。將我所經歷的一些奇遇、巧遇、知遇、艷遇、慘遇、苦遇寫出來。這，在我自己來說，也有居安思危，痛定思痛之意。如此而已。

夠你瞧的！

——序「彈雨餘生述」

胡爵坤

時下，傳記文學似乎成了一種風氣，坊間書刊頗多。可惜，高官顯要、名流學者的自白、自傳或回憶錄多的是；却没有一本似「彈雨餘生述」那麼可喜，那麼夠你瞧的！

由于贛萍先生不是高官顯要、名流學者之所謂大人物，只是一個軍校出身的軍人，官階不過是陸軍上校。所以毋須隱諱，毋須顧忌，毋須恐懼牽涉時人，故能下筆有神，暢所欲言。不至如大人物的口述或筆下，扭扭捏捏，遮遮掩掩，有若雞皮、鶴髮、齒落的老嫗跳脫衣舞，塗脂抹粉，諸般作態，令人作嘔。所以我說這一種可愛的存真態度，就夠你瞧的！

雖然，贛萍先生不是大人物，可是他的一生，却充滿不平凡的傳奇事蹟。他曾經足跡遍十四省；曾經在槍林彈雨下，自分數次必死，結果活到現在；曾經飲過令你一生作嘔的尿尿水；曾經蓋過血淋淋的棉被，睡過臭不可邇的廁所板；屍骨作枕頭，奇寒凍不死，酷熱慶生還……等等。這些傳奇事蹟，並非面壁虛構的小說家言，而是用寶貴的性命去體驗的。如果幽明間真